

桃園市政府 函

地址：330206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
承辦人：專員 張伯旭
電話：3322101#7401
電子信箱：10068505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東興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7月7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設字第114019174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「桃園市龍潭區梅龍國民小學籌備處」更名為「桃園市龍潭區龍科國民小學籌備處」及相關人力配置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為配合龍潭科學園區三期擴建規劃案、因應當地就學需求及符合地方期待，奉准於114學年度成立旨揭籌備處規劃新設校等事務。
- 二、經遴選程序，114學年度起將由馮校長立縈出任龍科國民小學籌備處主任，另配置總務主任及教師兼行政人員各1名，以利推動籌設新學校相關事宜。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學校

副本：桃園市政府財政局、桃園市政府主計處、桃園市政府人事處、桃園市政府秘書處、桃園市政府經濟發展局、本局各科室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局(處)長、主任委員決行